

##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大屯稽徵所 書函

地址：412231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2段633  
號1、3、4樓

承辦人：陳桂蓉

電 話：04-24852934分機503

傳 真：04-24853134

電子信箱：NB60028@ntbc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太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區國稅大屯服務字第113050409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0504093ABSE\_ATTCH2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雲端種樹趣 e起集點樹」租稅宣導活動海報電子檔  
1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多元管道推廣本活動訊息，並鼓勵  
民眾、所屬同仁及其眷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貴單位鼎力配合  
租稅宣導，謹致謝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臺北國稅局本（113）年5月31日財北國稅綜合  
字第1130015725號函及本局本年度推行租稅教育及宣導工  
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宣導內容：參加活動者至活動網站（<https://tree.event-go.tw/>）登錄報名並完成以下指定條件之活動，即可獲得  
點數或抽獎機會。

（一）新朋友看過來（未註冊兌獎APP者）：活動期間首次下載  
及登入兌獎APP，並於兌獎APP或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  
務平台（下稱平台）成功新增電子票證、會員卡、信用  
卡、跨境電商電子郵件載具歸戶於手機條碼，於兌獎APP  
或平台成功設定領獎帳戶，且至少儲存1張雲端發票（消

總務處 收文:113/06/19



1130003323

有附件

費金額新臺幣（下同）20元以上），可獲得50點，限量5,000名。

(二)老朋友動起來（已使用兌獎APP或手機條碼，尚未設定載具歸戶或領獎帳戶者）：

- 1、活動期間於兌獎APP或平台成功新增電子票證、會員卡、信用卡、跨境電商電子郵件載具歸戶於手機條碼，並至少儲存1張雲端發票（消費金額20元以上），可獲得1次抽獎機會，每期（發票期間）以1次為限。
- 2、活動期間於兌獎APP或平台成功設定領獎帳戶，並至少儲存1張雲端發票（消費金額20元以上），可獲得1次抽獎機會，每一手機號碼以1次為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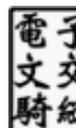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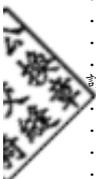
(三)雲端發票種樹王：

- 1、以手機條碼或已歸戶至手機條碼之載具儲存雲端發票（消費金額20元以上），每期（發票期間）累計儲存10張可獲得1次抽獎機會，每期（發票期間）以5次為限。
- 2、儲存10張可參加種樹遊戲，完成指定任務可額外獲得1次抽獎機會，每一手機號碼以1次為限。

(四)中獎發票網路兌：活動期間透過兌獎APP即時領獎或透過平台自動匯款領獎，每兌領1張中獎發票可獲得1次抽獎機會。

(五)點樹紅包抽抽樂：活動期間捐贈3張雲端發票（消費金額20元以上）並回答稅務問題，參加點樹抽紅包遊戲，每一手機號碼每日以10次為限。

(六)雲端綠手指：凡報名本活動，即取得使用者代號，活動



期間邀請好友（新朋友）完成下載及登入兌獎APP、設定載具歸戶及領獎帳戶，經好友於報名時在「推薦人」欄位填入其使用者代號，雙方各可獲得30點，限量6,000名（3,000組）。

三、宣導方式：請多加運用網站、Facebook、Line群組、電子字幕機、跑馬燈、電子看板、電視牆、電子郵件等方式推廣本活動訊息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太平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